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買入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MINGYUAN MEDICARE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 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3)

### 按股東之請求函 召開特別股東會議

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本公司於2015年5月28日接獲本公司股東 Greater Achieve Limited(「Greater Achieve」)之函件(「函件」)，要求本公司按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公司法」)盡快召開及舉行特別股東大會，以處理以下事項：

- 考慮並酌情通過普通決議案以聘任林炳昌先生(「林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時生效，如普通決議獲通過。

按公司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瞭解，截至函件日期，Greater Achieve 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持有約18.59%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林先生持有 Equity Reward Limited 的所有已發行股份，而 Equity Reward Limited 則持有 Greater Achieve 的所有已發行股份。

按公司法第74條，百慕達公司董事于收到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利)十分之一的本公司之股東請求函，董事需按要求召開特別股東會議。

因此，為回應請求函之要求，董事會將在二零一五年七月十四日前召開及舉行特別股東大會以處理請求函之事宜。

本公司將於適當的時候準備及刊登進一步關於請求函詳情之公告或通函，包括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聘任林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會繼續停牌至本公司已審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日。

承董事局命  
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姚原

香港，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姚原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及趙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余惕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姚亮先生及楊春寶先生。

\* 謹供識別